

寅耕斋自印书稿之二

●牛力达 编著●

布衣陈同甫编年史略

牛力达



二〇〇九年四月增订再版

自 赞

其服甚野，其貌亦古。倚天而号，提剑而舞。惟稟性之至愚，故与人而多忤。勤朱紫紫未服，谩丹青而描配。远观之一似陈亮，近观之一似同甫。未论似与不似，且说当今之世，谁是人中之龙，文中之虎。

目 录

再版前言	1
初版序、后记	6
题词二首	8
凡 例	9
第一章 幼年时代(1143--1159)	11
第二章 初露锋芒 (1160—1164).....	24
第三章 在艰苦的锻炼中成长 (1165——1171).....	35
第四章 潜心学问，学贯古今 (1172—1177).....	44
第五章 布衣上书朝廷，召来无妄之灾 (1178——1181).....	62
第六章 针锋相对的思想搏斗 (1182-1186)	86
第七章 再接再厉，在实践中坚持不懈 (1187-1192)	138
第八章 荣登状元宝座 (1193——1194).....	175
附录一 革命战争时期遭自己人杀害的红军将领	194
附录二 张志新烈士传	197
附录三 《资治通鉴》为什么不写屈原	201
附录四 还历史人物以本来面目——书宋史·韩侂胄传后	203
附录五 评廿集电视剧《江山美人》中的皇嫂形象	206
参考书目	207

再版前言

这个小册子，《陈同甫事迹、著述编年考略》和《巴黎公社人物志》同样，是在四人帮垮台后的揭批查运动中的隔离室里完成的。是我从事学术研究、活动的处女作。主要的根据是《陈亮集》中华书局一九七四年标点本。二〇〇二年付印时，虽然已经看到了邓广铭教授点校的《陈亮集》增订本，但对原稿基本未动。三十年后重新审阅一过，发现原稿实在太粗疏了。取舍不当之处、认识不妥颇多。最近，我把邓广铭增订本，又通读了一遍，并据以对原稿做了较大的增删与修订。

原稿把陈同甫、辛弃疾、陆放翁，当做一个三角，只是从抗金与文学的角度设计的一种主观想象。事实上陈亮与陆游并没有什么联系。只是通过章德茂的联系把他们两人扯到一起，也只是一种间接联系。从历史实践出发，真正的友谊三角是在陈同甫、辛弃疾与朱晦庵之间。由于受评法批儒的极左思潮影响，我当时对朱熹的认识有点偏。这一点在与王赣同志共同钻研《易经》之后，才有所改变。

确切地评价历史人物，全面评价一个人的思想行为，是一个十分严肃而又十分困难的事。有人就建国以来哲学战线关于综合经济论、思维与存在同一性和合二而一等三次大辩论，把毛泽东晚年哲学思想说成是什么“权力意志决定论”。还引江青在审判她的法庭上说的话：“我是毛主席的一条狗，他叫我咬谁，我就咬谁。”来论证这一点（见《炎黄春秋》二〇〇八年第四期，47页。无独有偶，这家刊物同期56页报导说，曾经是文化界著名领导的周扬不无谦虚的说：他只是“毛主席的留声机”。）我以为对哲学界元老杨献珍平反，重新评价、恢复名誉，是完全必要的，正确的。但是如此评价毛泽东建国以来的哲学观点是不是过分了呢？赫鲁晓夫之流全盘否定斯大林，导致社会主义阵营瓦解，苏联崩溃的教训是十分深刻的。也是人所共知的。邓小平、黄克诚等曾经直接受过毛泽东打击迫害的同志对毛泽东的评价是怎样的呢？我们应该向他们学习。把

数千年封建社会残余影响，全部推在毛泽东同志身上不能认为是公正的。我把张志新与陈同甫相提并论，丝毫没有这样的意思。

陈同甫，首先，主要是一个思想家。一生坎坷，没有当过官。五十一岁状元及第后，不到一年就死了。宋光宗赵惇给了他一个叫做“金书建康府判官厅公事”的芝麻官，还不到七品，令下同甫已经病得要死了，未能到任。终其一生不过是临终戴了一顶状元帽子的布衣而已。为了突出这一点。本书再版我把书名改为《布衣陈同甫编年史略》。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五日

本书的初稿，是因有感于张志新同志之死而付印的。最近，在《炎黄春秋》杂志 2008 年 11 月号上读到李维民：《恢复历史本来面目的艰难历程》一文，披露《中国大百科全书》所收入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人物一百九十九位中，有二十五位不是牺牲在英勇杀敌的战场上，而是屈死在自己人的刀下。可见张志新事件，不是个别现象。延安时期的王实味也是不该死的。由此更可见宋光宗赵惇宽容陈亮之可贵。我把这二十五位将军的名字，附于本书之后。在这二十五位烈士中，有一位名叫柳直荀，毛泽东同志曾为他的遗孀李淑一写过一首词，现在把它照录如下，以表示对这些不该牺牲的先烈们表示由衷的怀念：

蝶恋花·答李淑一

我失骄杨君失柳，杨柳轻颺直上重霄九。问讯吴刚何所有，吴刚捧出桂花酒。寂寞嫦娥舒广袖，万里长空且为忠魂舞。忽报人间曾伏虎，泪飞顿作倾盆雨。

与柳直荀死于自己人刀下不同，杨开慧牺牲在蒋介石国民党的屠刀之下。这表明毛泽东同志认为这两种烈士应当受到同样的尊敬与怀念。

十一月二十三日

正当《布衣陈同甫编年史略》的修订即将完成的时候，读到朱修春女士《杨时的学术活动及其在学术史上的地位》一文（载福建人民出版社新近出版的《杨

时研究文集》98-137页)。感到对我们认识陈同甫在学术史上的地位和陈同甫、朱晦庵关于王霸、义利之辨的重大意义很有启发。这是一篇近年来极少见的好文章，治两宋思想史者不可不读。

朱修春女士在她的文章中广泛引用了邓广铭、漆侠、陈植锷、潘富思、徐宗庆、姚瀛艇、吕思勉、葛兆先、侯外庐、石训、冯友兰、陈遵沂、杨润生、罗家祥等先生的观点，区别了宋学与理学的不同，并做了比较研究。

朱修春女士认为宋学是萌兴于唐代后期，大盛于北宋建国之后的新儒家学派。嘉佑、治平年间宋学步入发展阶段，形成了王安石荆公学派、司马光温公学派、苏氏易学派和以洛学、关学为代表的理学派，这四大著名学派中，以王安石为代表的荆公学派占据主导地位。而以二程、张载为代表的洛、关理学派终北宋一代还只是处于形成时期。宋学家的共同特点是都力求突破前代儒学家们寻章摘句的学风，向义理的深处探索。都怀有经世致用的要求。

与宋学不同，理学是宋高宗赵构即位的晚年和宋孝宗初期才最终形成一个新的学术流派。理学家们专讲身心修养的性命之学，把宋学更加深邃化、抽象化。南宋一朝宋学发展到演变阶段，作为它的分支的理学兴盛起来，取代荆公新学成为占主导地位的新学派。杨时生活的时代，正是洛学存亡继续和宋学向理学衍变的关键时期。杨时在两宋的理学发展史上居于承上启下的重要地位。杨时倡道入闽，布道东南是闽学理学化的奠基人。余修春女士在充分肯定杨时这一历史贡献的同时，明确地指出，“杨时是把荆公新学与北宋亡国联系起来的始作俑者。”在赵佶、蔡京集团把北宋王朝弄得千疮百孔和金兵大举南下的特定历史环境下，借口蔡京之流打着荆公新学旗号，人为地把“本身并没有致命缺陷的荆公新学”与赵佶、蔡京集团的倒行逆施，“紧紧地捆绑在一起”，从而全盘否定荆公新学。赵桓、赵构兄弟，又全盘接受了杨时的错误观点，用国家权力和行政手段，把荆公新学一棍子打死。以致影响到后来像陈同甫这样明白无误地坚持经世致用的杰出思想家，虽只是一个没有任何官职的布衣，也不能不受到反动势力的迫害。

余修春女士正确地指出：在杨时生活的两宋之际，实质上是一个在政治、社会各方面都存在深刻危机的时代，通常应该讲究经世致用。杨时和他的继承者却丢掉了儒家经世致用的优良传统，以讲学论道代替从政问俗。片面地强调修身养性的“内圣”之道，却忽视了“内圣”与“外王”的紧密联系，以致形成一个致命的理论缺陷。为了扩展理学影响，不惜利用赵宋王朝的权势，压制、打击“为熙丰变法失败所累而生命仍然不绝如缕的荆公新学”。人为地将儒学重点，由“外王”转向“内圣”。由此可见陈同甫与朱晦庵的义利王霸之辨，实在是挽救荆公新学经世致用精神的重要一着。需要指出，这是陈同甫孤军奋战的最后一搏。

余修春女士指责杨时“在理学传承过程中最先武断地把反对荆公新学与蔡京的祸国殃民以及北宋灭亡联系起来批判，客观上中断了儒家“外王”的经世致用传统。说这种做法“似乎有些矫枉过正”、“其十分不可取”。甚至提到了“思想家应有的良心”。同时认为“在中国古代政治与学术联系过于紧密，始终是中国政治和学术难以克服的痼疾。”学术与政治紧密结合，究竟是“痼疾”，还是值得发扬的优良传统，这是一个很值得商榷的重大理论问题。

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看来，学术与政治同样都是社会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在客观上本来就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不可分割的。正确地认识这一点非常重要。把学术与政治人为地分割开来，实在是对客观规律的一种歪曲，势必引向经院哲学道路。“良心”这东西，属于道德的范畴，思想政治领域的斗争，不是任何主观上的良心可以解决的。政治有两种，为绝大多数人民服务的政治和为少数剥削者、统治者服务的政治。关键在于学术为那一种政治服务，与那一种政治结合。同样，更为重要的一点是在学术思想政治的斗争中是采取实事求是的辩证法，还是采取形而上学片面性的方法。人们形象而又通俗地把形而上学、片面性称之为“翻烧饼”。司马光搞的元佑更化是“翻烧饼”。原来不满意王安石某些极左做法的苏东坡，在元佑更化中又反对元佑党人对熙丰变法的全盘否定，是完全正确的。支持司马光更化的高太后死了以后，赵煦、章惇搞的绍圣反扑，也是“翻烧饼”。赵佶当了皇帝，更是把严肃的思想政治斗争庸俗化为勾心斗角、争权夺利、拉帮结派的手段，不只一次地翻来翻去，招

致了靖康之祸。

从历史的发展来看，由权臣韩侂胄主持的“庆元党禁”实际上是杨时们全盘否定荆公新学的一种反动。在开禧北伐的紧要关头，打着崇尚理学招牌，又患着恐金病的史弥远集团杀了韩侂胄，并将他的头，奉送给日暮途穷，即将亡于大元的金国。按照杨时先生的逻辑，人们不是也可以说南宋亡于程朱理学吗？然而实事求是的辩证法，不能也决不允许这样做。

开创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新纪元。提出“打倒孔家店”口号的五四运动，实质上它的锋芒指向是宋明理学，孔老夫子又一次蒙冤受曲。毛泽东同志在充满激情地歌颂五四运动的伟大历史功绩之后，曾经指出那时革命队伍里也存在绝对否定的形而上学毛病。这未尝不是受两宋时代那种“翻烧饼”学风的影响。中国近代革命的历史经验证明：什么时候实事求是的辩证法当家、形而上学片面性少一点，革命就胜利（例如苏维埃时期中央苏区的三次反围剿，抗日时期的持久战，以及解放时期的三大战役）；凡是形而上学、片面性占了上风，实事求是和辩证法被丢在一边，革命就挫折，就失败（例如王明路线统治与后来的十年浩劫）。这个思想路线很重要，多么重要，十分重要。我以为只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级领导，从中央，到省、市、地、县以至基层，多一点实事求是辩证法，少一点形而上学片面性，少出几个腐败分子，多实干、少折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就有希望。

十二月一日

近读著名作家郑振铎先生《文学大纲》一书（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 年七月第二版），在讲宋词的时候，只字不提陈亮，不提《龙川集》，只在讲到散文的时候，轻描淡写地讲了“南渡以后，古文作家之著者，有王一朋、吕祖谦、陈亮、朱熹、叶适、谢枋得等。”这么一句。这使我又一次地感到陈亮的研究十分重要，我以为不讲思想不讲政治，只讲文学史，陈亮也应该与辛弃疾、陆游等大诗人并列。至少不在杨万里、范成大之下。

再一次对热爱书法、善于书法的陈少珊同志，为寅耕斋自印书稿题签，表示由衷的感谢！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初 版 序

毛泽东同志教导说：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

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张志新惨死的消息，经新华社公布以后，我的心情十分悲痛。我想到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像陈同甫这样的思想家，在封建社会一生坎坷，最后还可以高中状元；社会主义制度却不能免张志新同志于惨死？我想起列宁曾经讲过这样的话：旧制度的死亡是不能像死人那样，装进棺材、埋入坟墓的；它将在我们中间腐烂发臭，继续毒害人民。由此我又想到，曾经统治我国数千年的封建专制主义，在它刚刚死亡不久，回光返照，不说较之它的上行阶段，如汉唐盛世；即较之它的后期，宋、元、明、清，也要表现得残酷毒辣得多。某些封建专制主义余孽对正直人们的残酷迫害，较之历史上的酷吏，如来俊臣之流，有过之而无不及。然而，他们的下场之可悲，决不会比来俊臣之流更好些。这是实践已经证明了的。为了便于比较研究，我在对陈亮(同甫)其人其事初步研究的基础上，编写了《陈同甫事迹、著述编年考略》这么一个小册子供读者参考。是为序。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六日

后 记

《陈同甫事迹、著述编年述略》是一本旧稿。成文于二十年前。是我利用“十年动乱”中“靠边站”的休闲时间，阅读、研究《宋史》取得的一个初步成果。

无论就思想或文学方面评价，在旧的二十四史中，《宋史》恐怕是最糟糕的一部。全书的主旨是抱着宋明道学的成见、偏见，极力攻击王安石，派性十

足。我实在忍无可忍，写了《读宋史记要》和《书宋史·韩侂胄传后》两篇文章。为什么又要写陈同甫。这缘由在当时写的《前言》中已经说清楚了。张志新烈士的事迹经新华社公布后，引起我的强烈愤慨。张志新和陈同甫的共同点在于，她和他都可以说是普通的平民百姓；而她和他的生活道路和最后归宿却截然不同：陈同甫生长在封建社会中后期，一生历尽坎坷，几乎是九死一生，只活了五十二岁，晚年却一举考中状元。张志新生长在红旗下的新中国，成长顺利，没有什么风波：最后却因辩护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无罪，年仅45岁，就献出了年轻的生命。这一对比，充分说明“四人帮”御用爪牙们采取的封建专制主义手段的残酷性，较之封建国家有过之而无不及。现在看来，这一对比还有另一方面的意义：张志新以及刘少奇，彭德怀们以生命为代价，不仅换来了林彪集团和“四人帮”的倒台，而且换来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空前高涨与巨大胜利，为二十一世纪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而陈同甫高中状元，即使他寿命更长一些，也无法挽救垂死的南宋封建王朝于万一。这正是新旧社会的不同之处，也正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鲜明表现。

陈同甫首先是一位杰出的思想家。在他与朱熹关于义利之辩的讨论中，应朱熹之请在一封信中对唐人李德裕进行评论之后，说了这样一句话：“管敬仲、王景略之不作久矣！临染不胜浩叹之至。”（引见《甲辰秋书》）我是在以后对《管子》书和管子学进行某些探讨以后，才领会到这句话的深刻意义。可以说，北宋的王安石，南宋的陈同甫，都不愧是管仲思想、学术的忠诚继承者。我曾在《朱熹、李贽与管仲》一文中，表示过这个观点。在《管学素描》付印之后，再把《陈同甫事迹、著述编年考略》付印，表示这个材料是我的管子学研究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不知后来的研究者，可否由此得到某些启发。也许这只是一种奢望

作者

记于2001年国庆节（辛巳仲秋）

沁园春 二题

一、题张志新烈士画像，步毛泽东同志咏雪韵

飒爽英姿，浩气常存，神采永飘。看剑眉之下，双目灼灼；颐方口正，言语滔滔；坚持真理，视死如归，敢与恶魔比低高。乌云散，黄河清见底，仙容妖娆。

中华儿女多娇，胜渊明、同甫不折腰。记董狐、史迁，早有定论；卓吾、嗣同，为理殉身；时至近代，英雄辈出，恰似霞姑女中雕。人去矣，精神存永久，鼓舞今朝。

一九七九年七月

二、读宋史记要

阴谋世家，三代继绝，河山破碎。惜庆历改革，成效甚微；熙、丰变法，新规随毁；石晋遗教，冯道魂绕，澶盟换来靖康泪。日已西，光明归何处？英雄含悲！

神州又分南北，有多少教训堪回味？！叹绍兴和议，苟且偷安；隆兴、开禧，事与愿违；水深火热，纸醉金迷，道德性命骗几回？换乾坤，须地覆天翻，澄清是非。

一九八〇年二月

凡 例

一、辛稼轩、陆放翁、陈龙川是南宋思想史、文学史上的三颗巨星。比较起来，龙川把反道学的旗帜举得最高，他的遭遇更为不幸，更令人同情。本书是为了研究这位思想家而编的。稼轩与龙川是好友。放翁与龙川则不见交往，然而很明显，他在政治上是站在龙川一边的。本书在与龙川有关的人物中，于稼轩、放翁介绍尤详。

二、鲁迅先生说过，倘若知人论世，非看编年的集子不可。遵循这一教导，本书以陈亮集(1977年中华书局标点本)为主要资料，按写作年代加以编排论述：弄不清年代的，或在有关的地方加以论述，或暂存而不论。

三、本书将龙川一生五十二年划为八个段落，分八个部分。(一)幼年时代(1143—1159)。(二)初露锋芒(1160—1164)，写《酌古论》与客居临安。(三)艰难的遭遇(1165—1171)，龙川一生都是在艰难中度过的，不特这一段而已。(四)潜心学问(1172—1177)，龙川终生潜心学问，亦不特这一段而已。(五)蔑视朝廷(1178—1183)，主要是戊戌上书及其以后一段。(六)针锋相对的斗争(1184—1187)，主要是与朱熹关于王霸、义利之辨。(七)再接再厉，坚持不懈(1188—1192)，主要是戊申上书和最后一次入狱。(八)有限的胜利(1193—1194)，考中状元及逝世。每一段落以至全书以编年为主，兼采本末体的方法，力求写成一部编年体人物传记。

四、本书仿效蔡上翔王荆公年谱考略写法，但以述为主，多编资料，让事实说话，少发议论，同时力求避免繁琐。证据确实者，乃予以考辩；资料不足或未见者，予以存疑。

五、为了弄清龙川思想的时代背景，对每一时期的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的重大事件，均略予以采编。在龙川十七岁前那些年(即幼年时代)更是把时代背景介绍作为重点。每一年的内容大致是三个方面：①时代背景；②龙川事

迹、著述；③友人或有关人物的活动。三个方面的次序视情况与叙述方便，或以年月顺序，或以逻辑编排。

六、关于时代大事，多采自毕沅续资治通鉴中华书局标点本，1964 年上海版。除个别需要以外，一般不再注明。

七、龙川事迹，凡采自龙川著述者，如是当年著作，首刊篇名，次引原文，后署页数(中华书局 1977 年标点本)；如非当年著述，则一般首引原文，然后于括号内注明引自何篇及其页数。

八、关于陆游、辛弃疾资料，多采自欧小牧爱国诗人陆游、邓广铭辛稼轩年谱，间亦参考他书，除比较重要的以外，不再一一注出。

九、本书内容，凡能引用同甫文字或资料原文说明的，尽量引录原文，以减少编者的主观议论。凡引文中编者想要加以强调的地方，则加注旁点，以引起读者的注意。这些旁点，非原文所有者，不再注明。

十、龙川一生凡三改名。初生，祖父母命名汝能，字同甫。二十六岁始易名亮。三十六岁为了上书皇帝又改名同。龙川乃后人尊称他的号，非如放翁、稼轩之自号也。本人书札中常自称亮。陈亮这个名字在史籍中使用比较普遍。本书书名及行文则均以同甫称之，因其贯串一生始终也。

第一章 幼年时代

(1143--1159)

对陈同甫的幼年，我们所知甚少。开卷第一章着重叙述他所生长的时代、环境。

“永康之陈，曰龙山，曰墓西，曰石牛，曰西门，皆尝有列于朝；曰白岩，曰前黄，则富尝甲于乡闾矣。自陈性之父祖崛起于清渭，俨然遂为七族”。（《陈亮集》464页）陈同甫，前黄之陈也。公元一一四三年，南宋高宗绍兴十三年，岁次癸亥，农历九月七日，生于浙江永康县之龙窟，其母十四岁，祖父尝梦状元公为童汝能，故命名曰：汝能，字同甫。希望成年后能成为状元。廿六岁参加乡试，始改名亮，三十六岁上皇帝三书，又改名同。

这是中国历史上继魏晋南北朝之后又一个南北分裂的时代。北方的女真族继契丹族建立辽国之后，建立了金国，割据了大半个中国。十七年前，靖康之变，金兵侵宋，虏走了徽、钦二帝。宋徽宗的第九个儿子康王赵构逃跑到临安，靠了宗泽、岳飞、韩世忠等领导的武装力量才遏制住金兵的进攻，镇压了钟相、杨么等农民起义，巩固了偏安的南宋小王朝。康王变成了宋高宗。可是他却一心一意向金国妥协求和，重用内奸秦桧，在绍兴十一年，阴谋杀害了著名的民族英雄岳飞、岳云父子，摧毁了民族抗战的有生力量，和金国达成了所谓“绍兴和议”，形成了南北对峙、和平共处的局面。这是经过二十多年反覆较量的结果。在这期间，民族矛盾、阶级矛盾以及宋、金两方统治集团内部矛盾都非常尖锐。

关于同甫的身世，据他自己说：“陈氏得姓，所由来甚详，今不复载。自太丘长（陈实）以来，逵领渡江，其后中微。霸先用以为陈，历历可考。及唐末五代，比于皇朝之初，陈氏散落为民，谱不可系。今断自我七世祖始，从所逮闻也。自我皇祖若诸从兄弟岁时祭祀，有所谓军阵者次尹，儿时不得问，今

莫可质。犹记湖州尚书一人，以待博闻者参考。”（《陈亮集》修订本，中华书局1987年版，书家谱石刻后284页，以后凡引此书，只注篇名、页数，不再出书名）又说：“陈氏之散落为民久矣，讳通，及其子讳隆，始自谷田间，居陵旁七八里，曰前黄，至孙讳援，遂大其家，有子四人，其三则于亮为高祖，讳贺，早夭，高祖妣李氏。曾祖讳知元，宣和年间，以隸藉武弁，靖康之变从大将刘延庆死于固子门外，曾祖妣吕氏。祖讳益，字进之。（先祖府君墓志铭，458页）祖妣黄氏；皇考四二府君讳次尹，皇妣黄氏七八孺人，武经郎黄大圭之女。（见告高曾祖文、告祖考文、先妣黄氏夫人墓志铭）“永康接台、处之衡，而婺之属邑也。由县治东北行，满五十里，众山回环，若蹲若伏，其名曰龙窟，疑取象于山以名也。然其西三数里，有所谓斗龙坑者，龙真有窟于此乎！商周而上，其地未通中国，宜亦何所不有。事不经见者，有无皆不可意断也。陈氏之居在龙窟之南五里，耳目所及，盖八九世矣。自吾祖始徙居龙窟，徙未十年而生余。余家之西北，有寺曰普明者，实据其地之胜者。余少长，往往多读书山中，……”（普明寺置田记 278页）

一一四四年，绍兴十四年，岁次甲子，同甫二岁。好友王自中，生于绍兴九年七月二十二日，长同甫五岁，少有深交，气类相同，为知友，死于庆元五年八月二十三日，寿六十，叶适为二人共作一墓志铭。

据宋史选举志：“程、王之学，数年以来，宰相执政不一，赵鼎主程颢，秦桧主王安石。至是诏勿主一家之说，道学之禁稍解矣。”“自神宗朝，程颢、程颐以道学倡于洛，四方师之；中兴盛于东南，科举之文稍用颐说。谏官陈公辅上书诋颐说，乞加禁绝。秦桧入相，甚至指颐为专门，侍御史汪勃请戒飭信司，凡专门曲说，必加黜落。中丞曹筠，亦请选汰用颐说者。并从之。”按陈公辅上书事在绍兴六年十二月。“先是，崇宁以来禁锢元佑学术。帝渡江，复崇尚程颐之学。”（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 868页）建炎三年六月，“司丞员外郎赵鼎上言：‘自熙宁间王安石用事，肆为纷更，祖宗之法扫地而生民始病。至崇宁初，蔡京托名绍述，尽祖安石之政以致大患。今安石犹配享庙庭，而京之

党未族，臣谓时政之阙，无大于此；何以收人心而召和气哉！’帝纳其言，遂罢王安石配享神宗庙廷。”（续资治通鉴 2771 页）绍兴四年，八月，戊寅朔，宗正少卿并直史馆范冲入见，“因论熙宁创制，元佑复古，绍圣以降，驰张不一，本末先后，各有所因，不可不深究评论。”帝云：如何？对曰：“臣闻万世无弊者道也，随时损益者事也。祖宗之法，诚有弊处，但当补缉，不可变更。仁宗时，大臣如吕夷简之徒持之甚坚；范仲淹等初不然之，议论不合，遂攻夷简，仲淹坐此迁谪。及仲淹执政犹欲伸前志，久而自知其不可行，遂已。王安石自任己见，尽变祖宗法度，上误神宗，天下之乱，实兆于此。”帝曰：“极是，朕最爱元佑。”帝又论史事，范冲对：“先臣修神宗实录，大意只书王安石过失，以明非神宗之意。其后蔡卞怨书其妻父事，遂言哲宗绍述神宗，其实乃蔡卞绍述王安石也。至哲宗实录，亦闻尽出奸臣私意。”帝曰：“皆是私意。”冲对：“未论其他，当先明宣仁圣烈诬谤。”帝曰：“正当辩此事。本朝母后皆贤，前世莫及。道君皇帝圣性高明，乃为蔡京等所误。当时蔡京外引小人，内结宦官，作奇伎谣巧以惑人心，所作逢君之恶。”冲对：“道君皇帝只缘京等以绍述二字劫持，不得已而从之。”帝曰：“人君之孝，不在如此，当以安社稷为孝之大。”帝又论王安石之奸曰：“至今仍有说安石是者。近日有人要行安石法度，不知人情何故直至如此！”冲对曰：“昔程颐尝问臣，安石为言于天下者何事？”臣对以新法。颐曰：“不然，新法之为害未为甚，有一人能改之即已矣。安石心术不正为最大。盖已坏天下人心术，将不可变。臣未以为然。其后乃知安石顺其利欲之心，使人初迷其常性，久而不知自此，所作坏天下人心术。”帝曰：“安石岂可至今尚存王爵。”（续通鉴第七册 3017—3018 页）

按自靖康、建炎以来，杨时、赵鼎、范冲等二程一派保守人物制造了一种舆论：北宋亡于王安石变法。这伙人从宗派成见出发，根本不作具体分析，把蔡京之流的罪恶都挂在王安石头上，故意混淆是非，甚至不惜进行人身攻击，以倾倒荆公新学这一进步思潮，传播二程理学。然而，王安石之学由于其自身的进步性，在抗战派进步人物中有相当影响。两种思想进行着激烈的斗争。尽

管赵构支持程说，秦桧假充王学以破坏，荆公新学还是在发展着。这是绍兴乃至隆兴、乾道年间思想政治领域的基本形势。陈同甫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登上历史舞台的。

一一四五年，绍兴十五年，岁次乙丑，同甫三岁。弟充生。（祭妹文 447页，先妣黄氏夫人墓志铭，489页）

四月癸未，“赐正奏名进士刘章等三百人及第、出身、同出身。”王淮二十岁，登进士第，为台州临海尉。淮字季海，婺州金华人。是后来曾给同甫以某种支持的人物之一。

庚寅，成州团练使、知叙州邵隆死。根据绍兴十一年十二月宋金协议，“划京西邓、唐二州，陕西商、秦之半予金，宋止存上津、丰阳、天水三县及陇西、成纪等地，弃和尚、方山二原，以大散关为界。于是，宋仅有两浙、两淮、江东、西，湖南、北，西蜀，福建，广东、西十五路，京西南路只有襄阳一府，陕西路只有阶、成、和、凤四州，凡有府、州、军、监一百八十五，县七百三。金既划界，建五京，置十四总管府，凡十九路，其间散府九，节镇三十六，守御郡二十二，刺史郡七十三，军十有六，县六百三十二。”（宋史纪事本末 756页）“邵隆在商州几十年，披荆棘，立官府，招徕离散，各得其所。自金人渝盟之后，与敌战，虽尝暂弃其城，俄即收复，终不肯去。至是割界金人，以隆为陕西节制司统制。隆怏怏不已，尝密迁兵为资以劫之。秦桧怒，久之，以隆知辰州。”（续通鉴第七册 3319—3320页）“隆在金州，数以兵出敌境，秦桧恨之。至是，因饮酒暴卒，年五十一。或谓秦桧密使人鸩杀之。叙人皆悲哭，为之罢市。”（同上书 3356页）

六月，丁丑，帝幸秦桧新第。后八日，降制，加恩封桧妻魏国夫人王氏为韩国夫人，子熺妻淑人曹氏为和义郡夫人，孙右承事郎埙、堪、坦并直秘阁，赐三品服。时埙年只九岁。（同上书 3357页）

赵构秦桧结成死党，害死岳家父子，瓦解了岳家军。内政不修，以致官逼民反。“时虔、梅及福建剧盗有号管天下者，其徒日众，攻掠县镇，乡民多结砦